

中共准格尔旗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及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共准格尔旗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是统管沙圪堵地区、周边乡镇离休干部及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的管理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 统管老干部两项待遇的落实（政治与生活待遇）；报刊杂志的征订与发放；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协助旗委、政府对老干部进行慰问）；平时走访调研；负责组织老干部学习及参加必要的政治、文娱、体育活动；组织老干部召开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协助老干部局组织老干部进行体检、外出考察及老干部丧事处理等工作。
2. 负责沙圪堵地区老干部活动场所的管理与维护（日常活动室的开放与管理、重大节日组织大型比赛活动）。
3. 支持配合沙圪堵各老年协会开展工作。
4. 负责完成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单位构成：中共准格尔旗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只包括本级预算，无所属事业单位。本级独立预算单位共有1家，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1家。

人员情况：核定编制数10人，其中事业编制数10人，2018年末实有财政供养人数9人。

其他说明：由于准格尔旗关心下一代委员会挂靠本单位账户，因此以下决算数据包括准格尔旗关心下一代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 年综合收支预算总数为 195.4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为 195.4 万元。2018 年综合收支决算总数为 239.33 万元，其中财政决算拨款收入为 239.33 万元，年初无结转结余，年度执行增加 43.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维修改造供热管网、购置部分老干部活动健身器材、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2018 年调高工资和艰边补，因此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提高。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39.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39.33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计 239.33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8.01 万元，增长 13.30%；支出总

计增加 28.01 万元，增长 13.3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维修改造供热管网；二是购置部分老干部活动健身器材、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三是 2018 年调高工资和艰边补，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提高。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239.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33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3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33 万元，占 70.30%；项目支出 71.00 万元，占 29.7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9.3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计 239.33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28.01 万元，增长 13.30%；支出增加 28.01 万元，增长 13.3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维修改造供热管网；二是购置部分老干

部活动健身器材、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三是 2018 年调高工资和艰边补，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提高。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33 万元，占 70.30%；项目支出 71.00 万元，占 29.7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2.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18 万元、津贴补贴 55.74 万元、奖金 3.14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0.26 万元、购房补贴 4.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调高工资和艰边补；公用经费 76.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04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0.22 万元、邮电费 0.26 万元、取暖费 4.72 万元、差旅费 3.96 万元、维修（护）费 1.7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劳务费 10.04 万元、福利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1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25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维修改造供热管网；二是购置部分老干部活动健身器材、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8.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9.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70%。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本年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年初未列入预算，中途追加购置经费。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0.0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95 万元，占 99.7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占 0.3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9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5.00 万元，用于购置老干部公务用车支出，车均购置费 2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购置公务用车，本年新购艾力绅商务车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95 万元，用于车辆保养、维修、购买保险和加油等，车均运维费 4.9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外出办事，绿色出行，减少公务用车次数，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减少接待次数，降低用餐标准。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接待 3 批次，共接待 25 人次。主要用于：一是接待市老干部局参观考察工作组人员；二是接待包扶村相关人员；三是接待慰问老干部的上级领导和新闻媒体工作人员。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 0.00%;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中一辆交回车治办待分配,另一辆主要用于老干部公用、体检、出差及本部门培训学习、出差办事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7 年增加 0.0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7 年增加 0.0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因没有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等,所以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

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
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
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彩卿 联系电话: 0477-4925045